

证券代码：839719

证券简称：宁新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3-068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更正原因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6月29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了《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67）。因工作人员工作疏忽，造成公告中部分内容描述错误，现对公告中涉及的错误进行更正。

二、更正的具体内容

更正前：

（一）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增持数量（股）	计划增持金额（元）	增持方式	增持期间	增持合理价格区间（元）	增持资金来源
李海航	不超过16,343股	不超过239,925元	竞价	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9月30日	不超过14.68元/股	自有资金
邓达琴	不超过16,663股	不超过244,625元	竞价	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9月30日	不超过14.68元/股	自有资金
李江标	不超过16,003股	不超过234,925元	竞价	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9月30日	不超过14.68元/股	自有资金
邓婷	不超过12,642股	不超过185,588元	竞价	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9月30日	不超过14.68元/股	自有资金
田家利	不超过16,064股	不超过235,825元	竞价	2023年6月30日至2023年9月30日	不超过14.68元/股	自有资金

邓聪秀	不超过 16,003 股	不超过 234,925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刘春根	不超过 10,380 股	不超过 152,386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
更正后：

(二) 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股东名称	计划增持数量(股)	计划增持金额(元)	增持方式	增持期间	增持合理价格区间(元)	增持资金来源
李海航	不少于 16,343 股	不少于 239,925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邓达琴	不少于 16,663 股	不少于 244,625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李江标	不少于 16,003 股	不少于 234,925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邓婷	不少于 12,642 股	不少于 185,588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田家利	不少于 16,064 股	不少于 235,825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邓聪秀	不少于 16,003 股	不少于 234,925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刘春根	不少于 10,380 股	不少于 152,386 元	竞价	2023年6月30 日至2023年9 月30日	不超过 14.68 元/ 股	自有资金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述调整外，公司《关于实施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》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公司将同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（www.bse.cn）上披露更正后的公告。

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宁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30日